

湖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  
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文件  
湖南省财政厅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

湘金监发〔2019〕52号

---

湖南省地方金融监管局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  
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湖南省财政厅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关于印发  
《湖南省区域性股权市场设立科技创新专板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市州、县市区人民政府，有关企业：

经报省人民政府同意，现将《湖南省区域性股权市场设立科

技创新专板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湖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



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湖南省财政厅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

2019年11月24日

(此件主动公开)

# 湖南省区域性股权市场设立 科技创新专板工作方案

为深入实施创新引领开放崛起战略，精准对接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推动我省区域性股权市场设立科技创新专板，根据《湖南创新型省份建设实施方案》（湘政发〔2018〕35号），制定本工作方案。

## 一、建设思路

科技创新专板主要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主要服务于符合战略目标导向、突破关键核心技术、市场认可度高的科技创新企业和集聚新技术、新模式、新业态的“独角兽”“隐形冠军”“单项冠军”企业。坚持“部门协同，聚集资源；重点突破，梯次培育”的原则建设科技创新专板。政府部门运用专项计划重点支持科技创新专板挂牌企业，金融机构和中介机构做好融资支持、咨询辅导等工作，湖南股权交易所及各平台提供培训、路演、资源对接等各类综合服务。通过模式创新，形成协同效应，充分发挥科技创新专板的培育、融资、整合、转板等功能，建设金融和科技培育体系，为企业提供培训咨询、投融资服务、资源整合、转板上市等综合性的金融和

科技服务，帮助企业较快达到科创板或创业板上市条件，助推我省 12 大重点产业发展及 20 个新兴优势产业链转型升级。首批科技创新专板挂牌企业拟定在 30—50 家左右，通过 3—5 年努力推动该批企业登陆科创板、创业板，并持续建设科技创新专板培育企业库，形成梯次培育机制，为我省企业登陆科创板、创业板提供源源不断的后备资源。

## 二、责任分工

科技创新专板指导单位为省地方金融监管局、省科技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财政厅、湖南证监局。省地方金融监管局负责统筹协调、指导服务、专项政策支持、拟上市企业推荐和对区域性股权市场的行业监管；省科技厅负责指导服务、高科技企业推荐、专项计划支持和科技类创投基金支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负责指导服务、优秀工业企业推荐和专项计划支持；省财政厅负责指导服务、财政政策统筹支持；湖南证监局负责指导服务、企业推荐和行业监管。

主办单位为湖南股权交易所，负责具体运营管理、培训辅导、路演及融资支持、资源整合等。

协办单位为省技术产权交易所，负责科技创新专板培育企业库建设，为培育企业提供科技评估、技术转移、技术产权挂牌竞卖等服务。

支持单位为湖南财信金控集团，负责企业推荐、新兴产业基金支持、融资工具支持。

其他服务机构包括省科技金融服务中心、省中小企业融资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服务机构；省股权投资协会、省科技成果与技术市场协会、省新三板企业协会等机构及平台。负责企业推荐、挂牌服务、投融资对接、转板上市、并购重组、开展科技金融服务、法律服务等。

省地方金融监管局牵头建立科技创新专板联系沟通机制，及时与各有关单位沟通科技创新专板设立、运营中的重大事项，指导督促主办单位、协办单位、支持单位及其他服务机构做好科技创新专板运营及服务工作，协调解决科技创新专板挂牌企业的难点问题。

### **三、建设步骤**

(一) 做好制度设计。省地方金融监管局、省科技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财政厅及湖南证监局联合确定科技创新专板的定位、功能、挂牌条件、服务体系等制度。湖南股权交易所、省技术产权交易所负责拟定相关实施细则。

(二) 建设专板培育企业库。省技术产权交易所负责科技创新专板培育企业库建设。入库企业主要来源于省地方金融监管局建设的省拟上市后备企业、省科技厅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和优质科技型中小企业、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服务的制造业“单项冠军”和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以及湖南财信金控集团产业基金已投或拟投企业等。

(三) 组织企业挂牌。省地方金融监管局、省科技厅、省工

业和信息化厅、省财政厅等 4 家单位联合制定措施，鼓励符合条件的企业申报科技创新专板挂牌；湖南财信金控集团推荐产业基金已投或拟投资企业申报；各中介服务机构推荐拟上市辅导企业申报。收到企业报名信息及申报材料后，湖南股权交易所、省技术产权交易所组织证券公司、中介机构、投资专家组成的专家团队，对申报企业进行会议评审。通过评审的企业在湖南股权交易所挂牌，并办理登记托管，确定挂牌转让价格，按要求披露信息。暂不符合挂牌条件的企业可纳入专板培育企业库并享受相关服务。

**（四）开展相关服务。**湖南股权交易所和省技术产权交易所联合各类金融和科技服务机构，联合调研走访科技创新专板挂牌企业，协调各方资源，开展各类服务活动。对于服务中遇到的重大问题，由省地方金融监管局牵头协调。

#### **四、挂牌条件**

在湖南股权交易所科技创新专板挂牌的企业应符合以下条件：

**（一）行业属性。**符合国家战略，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和核心技术，具有一定市场认可度，属于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软件和集成电路、高端装备制造、生物医药、新材料、新能源等高新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我省 12 大重点产业及 20 个新兴优势产业链企业优先。

**（二）业绩方面。**符合以下五个条件之一：连续 2 年盈利且

合计净利润超过 2000 万元；最近一年盈利且营业收入超过 8000 万元；最近一年营业收入超过 8000 万元且最近三年累计研发投入占最近三年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不低于 10%；最近一年营业收入超过 5000 万元且估值超过 3 亿元；具有高成长性且经省地方金融监管局、省科技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联合评估后推荐。

**（三）科技创新认定条件。**符合以下五个条件之一：已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完成科技部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入库；进入国家或省制造业创新中心名单；获得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称号；经省地方金融监管局、省科技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联合评估后推荐。

**（四）规范要求。**治理机制健全；财务管理规范；企业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无重大违法行为。

**（五）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或有限责任公司。

## **五、政策支持**

**（一）企业挂牌及转板上市分段补助。**对符合《湖南省金融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中直接融资补助专项资金规定的科技创新专板挂牌企业，省财政优先进行安排。对在科技创新专板挂牌的企业，给予 30 万元补助。对已完成股份制改造并在湖南证监局辅导验收的企业，给予 200 万元的一次性补助资金；对完成注册程序并在科创板首发上市的企业，再给予 100 万元的补助资金，每家企业累计不超过 300 万元。如有新的奖励、补助政策，按新政策执行。

(二) 科技专项资金支持。对符合省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省战略性新兴产业科技攻关和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省科技创新平台与人才计划等创新型省份建设专项资金申报条件的科技创新专板挂牌企业和培育企业，按照有关政策给予科技专项资金支持。

(三) 企业发展专项资金支持。对符合省制造强省专项资金、省军民融合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省移动互联网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及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要求的科技创新专板挂牌企业和培育企业，在企业发展专项资金方面给予倾斜。

(四) 风险补偿资金支持及其他支持。对按规定为科技创新专板挂牌企业直接发放非固定资产抵押、无担保贷款的银行机构，出现贷款本金损失情况的，纳入省金融发展专项小微企业信贷风险补偿；对符合相关规定的为科技创新专板挂牌企业提供非固定资产抵押类融资担保的融资性担保公司发生代偿的，纳入省金融发展专项融资担保代偿补偿；对参与科技创新专板挂牌企业股权投资的私募股权投资机构，纳入省金融发展专项新设金融机构奖励。

(五) 服务机构奖励。鼓励各级政府及园区，针对服务于科技创新专板的优秀平台及服务机构，根据其服务内容、服务程度、服务效果，出台相关奖励补助政策。

## 六、服务措施

(一) 资本市场培训咨询服务。针对科技创新专板挂牌企业

和培育企业的实际需求，湖南股权交易所分层次开展资本市场培训咨询服务。定期举办董事长班或总裁班，培训战略管理、资本运作、规范治理等内容。定期举办董秘班或财务总监班，培训融资规划、财务税收、资本市场法律法规等实务。定期举办股权激励训练营，以“授课+演练+现场问诊”的模式推动实施战略与战术有机结合的股权激励机制。定期举办融资路演训练营，以“授课+现场问诊”的模式，指导企业梳理资本模式、管理模式和商业模式，制作商业计划书。

**（二）投融资对接服务。**湖南股权交易所和省技术产权交易所逐一对科技创新专板企业进行走访，针对企业的融资需求，组织专家团队帮助企业梳理商业模式、出具专业估值报告，联合沪、深交易所每年举办1—2场专场路演活动，组织银行、担保、融资租赁、保理机构等各类金融机构每年开展1—2场债权融资专场活动，帮助企业实现债权及股权融资。

**（三）产业基金集中投资。**湖南财信金控集团对接省新兴产业投资基金，单独设立科技创新专板子基金，专门投向科技创新专板挂牌企业，并积极将科技创新专板挂牌企业推荐给省新兴产业投资基金的其他子基金。

**（四）金融工具及协同创新支持。**湖南财信金控集团发挥旗下银行、信托、证券、保险、产业基金、资产管理及研究院的协同创新优势，为科技创新专板挂牌企业提供全链条、全周期、全功能的综合金融服务。湖南股权交易所通过与银行合作的“股

银通”、“股融通”产品，与担保公司合作的“股保通”产品，帮助科技创新专板挂牌企业盘活资产，拓展间接融资渠道；支持科技创新专板挂牌企业在湖南股权交易所备案发行区域性股权市场私募可转债；推荐科技创新专板挂牌企业在湖南信托发行信托计划，证券公司发行资产证券化产品，打通资本市场融资渠道。湖南股权交易所和省技术产权交易所推动科技创新专板挂牌企业对接建设银行“专利快贷”、北京银行“智权贷”等知识产权质押类贷款，盘活企业无形资产。湖南财信金控集团、湖南股权交易所和省技术产权交易所推动“投联贷”服务，组织银行、投资机构等各类金融机构探索投贷联动、投贷保联动。

（五）上市辅导及并购重组等投行服务。湖南股权交易所组织证券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及其他第三方财务顾问公司等服务机构对科技创新专板挂牌企业展开上市辅导及并购重组等投行服务，支持企业结合自身优势收购兼并优质企业和优质资产，实现整体上市，或参与上市公司收购兼并。

（六）转板资源对接。湖南股权交易所每年组织科技创新专板挂牌企业开展“走进上交所”、“走进深交所”等活动，建立转板上市俱乐部，实时提供沪、深交易所信息动态并进行资源对接，邀请深、沪交易所专家走访优质项目，进行一对一辅导。

（七）科技服务匹配。省技术产权交易所组织熟悉科技创新政策的行业专家和科技专家开展“面对面”服务，采取政策宣讲、精讲、训练营等方式，为科技创新专板挂牌企业答疑解惑，

提供综合性解决方案；组织各类计划项目评审专家开展“点对点”服务，指导科技创新专板挂牌企业针对项目申报要点，编制好项目申报、招标文件，帮助科技创新企业获得财政性项目资金支持，按质按量执行完成项目任务；组织技术专家开展“一对一”服务，根据科创企业的技术人才需求，提供联合研发、成果转化、专利许可、人才导入等精准服务，进一步提升企业新技术、新产品的开发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八）其他资源对接。湖南股权交易所不定期收集企业需求、协调各方资源，积极开展产学研合作资源对接、营销渠道对接、宣传资源对接、并购重组对接等活动，解决企业发展过程中的相关问题。

